

# 鄂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鄂州建设文〔2021〕111号

签发人：邱建明

## 市住建局关于调整局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 成员及设立专项组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二级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全面优化局营商环境工作,根据局领导分工和工作实际,现调整局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成员,相应设立行政审批组等4个专项组(见附件)。领导小组每季度至少听取一次各专项组营商环境工作汇报,研究解决问题,进行工作部署。各专项工作组要根据职责分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细化落实目标任务,每月召开工作推进会,确保改革措施落实,促进我局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提升。

- 附件：1.局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
- 2.局行政审批组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
- 3.局行业监管组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
- 4.局宣传组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
- 5.局专项监督组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

鄂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11月23日

## 附件 1

# 局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

组 长：邱建明

副组长：汪克勤、胡贵文、朱吉长、范海涛、高补星、何艳萍

成 员：局机关各科室负责人、局属各单位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和行政审批组、行业监管组、新闻宣传组、专项监督组。办公室由局政策法规科、办公室、建筑市场监管科、行政审批科、局直属机关纪委联席组成，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按照上级各项工作要求，负责我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统筹领导、组织协调、指导监督；研究制定我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重大政策、措施，审议我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部署指导我局营商环境工作；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重大问题、政策落实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开展重大课题调研，定期召开企业恳谈会，听取企业诉求和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建议；开展重大典型选树，总结宣传我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经验做法和先进典型。

## 附件 2

# 局行政审批组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

组 长：汪克勤

成 员：政策法规科、城市建设科、住房保障科、房地产开发管理和市场监督科、物业管理科、建筑市场监管科、科技与勘察设计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行政审批科等科室负责人，局有关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

办公室由局城市建设科、建筑市场监管科、行政审批科联席组成，行政审批科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负责统筹推进局优化行政审批工作，具体负责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办理建筑许可和获得用气营商环境评价指标等相关改革任务的统筹指导、协调推进和督促落实。

### 附件 3

## 局行业监管组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

组 长：高补星

成 员：政策法规科、城市建设科、住房保障科、房地产开发管理和市场监督科、物业管理科、建筑市场监管科、科技与勘察设计科、村镇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等科室负责人，局有关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

办公室由局房地产开发管理和市场监督科、建筑市场监管科、科技与勘察设计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联席组成，建筑市场监管科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负责统筹推进局行业监管工作，具体负责审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所辖行业的市场、质量和安全监管，全市住建系统的执法行为监管，办理建筑许可和获得用气营商环境评价指标等相关改革任务的统筹指导、协调推进和督促落实。

## 附件 4

# 局宣传组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

组 长：何艳萍

成 员：办公室、财务科、政策法规科、城市建设科、住房保障科、房产开发管理和市场监督科、物业管理科、建筑市场监管科、科技与勘察设计科、村镇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科、行政审批科等科室负责人，局有关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

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科室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负责宣传营造优化营商环境浓厚氛围，充分运用“报、刊、网、微、端”等载体，多形式、全方位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宣传解读，提高政策知晓率。及时总结经验，推介我局优化营商环境亮点特色，力争在省级以上媒体宣传有新提升。

## 附件 5

# 局专项监督组成员名单及主要职责

组 长：朱吉长

成 员：局直属机关纪委

办公室设在局直属机关纪委，局直属机关纪委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

主要职责：负责对优化营商环境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优化营商环境中形式主义和作风问题进行执纪问责。

---

鄂州市住建局办公室

2021年11月23日印发

---